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Join-Share 中盈盛達**

共創 共享 共成長

**Guangdong Join-Share Financing Guarantee Investment Co., Ltd.\***

**廣東中盈盛達融資擔保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543)

## 所得款項用途之變動

茲提述廣東中盈盛達融資擔保投資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子公司，統稱「本集團」)日期為2015年12月11日的招股章程(「招股章程」)及本公司日期為2015年12月22日的公告，內容有關全球發售的發售價及配發結果公告。除另有界定者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招股章程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 所得款項用途

誠如招股章程「未來計劃及所得款項用途」一節所披露，本公司擬將全球發售之所得款項淨額(假設發售價為每股發售股份1.30港元，經扣除有關全球發售的包銷費用和估計支出後所得款項淨額為283.6百萬港元)用作以下用途：

- 約54%(或153.1百萬港元)預計用於推展融資擔保業務，成立新的子公司及分支機構(包括位於廣東省東莞、雲浮及珠海)，同時增加融資擔保業務的資本基礎及拓展本集團業務規模，以提升在融資擔保市場上的競爭優勢；
- 約22%(或62.4百萬港元)預計用於推展中小微企業貸款業務。本集團計劃成立新的子公司，增加資本基礎，以提升本集團中小微企業貸款業務規模與市場地位；
- 約17%(或48.2百萬港元)預計用於開展融資租賃業務，成立新的融資租賃子公司，開拓並完善相關產業。本集團計劃於2016年成立一家融資租賃公司；及

- 約7% (或19.9百萬港元) 預計用於補足營運資金和其他業務開支。

本公司之H股於2015年12月23日在聯交所上市實際所得款項淨額(根據每股H股1.36港元之實際發售價，經扣除包銷費用、佣金及上市相關開支，且不包括根據關於減少國有股份的相關中國法規向全國社會保障基金理事會匯入之金額)約為340.3百萬港元。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已動用約26.2百萬港元之全球發售實際所得款項淨額，其中(i)約23.9百萬港元已用作與廣東省融資再擔保有限公司、雲浮市融達資產經營有限公司及廣東溫氏投資有限公司成立名為雲浮市粵財普惠融資擔保股份有限公司的公司，目的為雲浮個人及中小企業提供融資及非融資擔保及財務諮詢服務；及(ii)約2.3百萬港元已用作補足營運資金和其他業務開支。

### 更改所得款項用途

於2016年5月16日交易時段後，董事會已議決更改尚未動用的全球發售所得款項用途。招股章程所載之所得款項用途及實際所得款項淨額經修訂分配之明細概述如下：

	初始分配(已根據實際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按比例調整) 百萬港元	截至 本公告日期 已動用金額 百萬港元	經修訂分配 百萬港元	經修訂分配 後之結餘 百萬港元
1. 推展融資擔保業務，成立新的子公司及分支機構(包括位於廣東省東莞、雲浮及珠海)，同時增加融資擔保業務的資本基礎及拓展本集團業務規模，以提升在融資擔保市場上的競爭優勢	183.7	23.9	151.4	127.5

	初始分配(已根據實際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按比例調整) 百萬港元	截至本公告日期已動用金額 百萬港元	經修訂分配 百萬港元	經修訂分配後之結餘 百萬港元
2. 推展中小微企業貸款業務，並計劃成立新的子公司，增加資本基礎，以提升本集團中小微企業貸款業務規模與市場地位	74.9	—	74.9	74.9
3. 開展融資租賃業務，成立新的融資租賃子公司，開拓並完善相關產業鏈並於2016年成立一家融資租賃公司	57.9	—	57.9	57.9
4. 向新的全資子公司注入註冊資本，以提供資本管理服務	—	—	32.3	32.3
5. 補足營運資金和其他業務開支	23.8	2.3	23.8	21.5
合計	<u>340.3</u>	<u>26.2</u>	<u>340.3</u>	<u>314.1</u>

## 所得款項用途變動的原因

分配用作推展融資擔保業務及成立新的子公司及分支機構(包括位於廣東省東莞、雲浮及珠海)的款項並未完全動用。鑒於東莞、珠海及廣東融資擔保業務的投資資金需求少於初始預期，為了提升本公司全球發售實際所得款項淨額的使用效率，董事會決議將初始分配用作推展融資擔保業務未動用實際所得款項淨額進行重新分配，約32.3百萬港元向公司新設全資子公司注入註冊資本，以對此等服務有需求的現有及新客戶提供資本管理服務。上述新子公司於2016年4月27日成立，註冊資本為人民幣30百萬元，其中人民幣3百萬元由我們自有資金提供，而人民幣27百萬元(相當於約32.3百萬港元)將由全球發售重新分配的實際所得款項淨額提供。

所得款項淨額用途的上述變動可使本公司更有效部署其財務資源，而董事會認為，此等變動將提升未來業務發展機會，將更符合本公司現有業務需要，並有利於本集團的持續及快速發展，以加強本集團作為行業內綜合金融服務公司的整體市場地位。

董事會確認，招股章程所載本集團的業務性質並無重大變動，並認為所得款項淨額用途的上述變動符合本公司及其全體股東的最佳利益。

承董事會命  
廣東中盈盛達融資擔保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吳列進  
主席

中國，佛山，2016年5月16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吳列進先生(主席)及謝勇東先生；本公司非執行董事為張敏明先生、顧李丹女士、吳艷芬女士及黃國深先生；及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吳向能先生、梁漢文先生及劉恆先生。

\* 僅供識別